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3新北市板橋區新北市板橋區
僑中一街1-1號
承辦人：徐瑞穗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26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start1039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17258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2101673_113D2423543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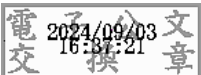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13學年度第1學期新北市教師A3數位素養
增能培訓課程」課程表1份，本局同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
登記，請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2月20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0660A號函
暨本局113年4月29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803964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為培訓本市教師具備適當運用科技、資訊與媒體之素養，
進行各類媒體識讀與批判，反思科技、資訊與媒體倫理的
議題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各級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之現任
教師。
 - (二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於各梯次截止報名前，逕至
「校務行政系統－教師研習系統」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三樓紅色活力館。

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  2024/09/03 16:37:21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65